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7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518667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瓷股份	股票代码	00121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龙	黄初春	
办公地址	湖南醴陵经济开发区瓷谷大道旁	湖南醴陵经济开发区瓷谷大道旁	
传真	0731-23053013	0731-23053013	
电话	0731-23053013	0731-23053013	
电子信箱	hczqb@hnhlcy.cn	hczqb@hnhlcy.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日用陶瓷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以色釉陶瓷个性化、创意化立足行业,秉承“日用陶瓷艺术化,艺术陶瓷生活化”的产品理念服务客户,享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与美誉度。公司产品以色釉陶瓷、釉下五彩瓷等日用陶瓷为主,同时涉及陶瓷新材料和电瓷等工业陶瓷。

公司的日用陶瓷产品包括餐具、茶具、酒瓶、咖啡具、洗漱具、酒瓶、装饰摆件等;陶瓷新材料有生物陶瓷块、耐磨氧化锆球、刚玉莫来石支柱等;电瓷有陶瓷支柱绝缘子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1,872,612,354.22	1,649,944,749.64	13.50%	895,201,527.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9,435,071.06	1,341,479,776.67	8.79%	669,491,320.28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379,900,122.78	1,203,747,607.83	14.63%	821,102,15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847,301.38	137,076,745.31	24.64%	117,994,715.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013,658.76	126,636,496.80	20.83%	102,663,299.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410,140.67	162,788,793.64	85.15%	166,443,436.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69	-1.45%	0.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69	-1.45%	0.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8%	16.55%	-4.27%	19.3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27,473,333.77	398,263,460.82	365,666,300.72	288,497,02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930,832.57	53,913,776.62	68,664,327.18	13,338,36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765,597.28	47,796,059.49	63,812,245.32	10,639,75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82,031.04	135,456,290.91	135,339,409.75	-1,567,591.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10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6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醴陵市致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26%	114,000,000	114,000,000		
新华联亚洲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23%	56,000,000	56,000,000		
醴陵市华联宜磐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1%	10,596,000	10,596,000		
醴陵市华联信石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0%	8,304,000	8,304,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稳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7%	2,433,600	2,433,600		
光大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光大阳光添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0%	752,600	752,600		
#包一梅	境内自然人	0.28%	702,100	702,100		
石亚飞	境内自然人	0.25%	621,700	621,700		
邵伟	境内自然人	0.23%	573,000	573,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暂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暂石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0%	512,400	512,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醴陵市致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许君奇先生与新华联亚洲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傅军先生已签订一致行动协议。2.醴陵市华联宜磐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和醴陵市华联信石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为华瓷股份员工股权激励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丁学文先生。3.上述股东情况以2022年12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股东结构信息为依据。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其他重大影响事项补充披露。

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7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于2023年4月15日召开第五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1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8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5月8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湖南省醴陵经济开发区瓷谷大道华瓷股份。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以表格形式逐一列明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7.00	《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含有多级子议案的提案8和提案9需逐项表决	
8.00	《关于(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8.01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红艳	√
8.02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玲	√
8.03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绍军	√
9.00	《关于确认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并预计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1)
9.01	醴陵市华彩包装有限公司-采购包装物	√
9.02	湖南华芝印刷有限公司-采购花纸等	√
9.03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采购设备	√
9.04	湖南安迅物流运输有限公司--接受运输服务	√
9.05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租赁场地及接受物业服务等	√
9.06	湖南益思华联精瓷有限公司-出租厂房及提供水电气	√
9.07	醴陵群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租赁场地	√
9.08	博略投资有限公司-租赁场地	√
9.09	醴陵玉茶瓷业有限公司-租赁场地、提供水电及接受劳务服务等	√
9.10	醴陵市均朋运输服务部--接受运输服务	√
9.11	确认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

(2)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有关说明

上述提案中,提案4、6、7、9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提案9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将向本次股东大会提交2022年度独立董事工作述职报告。

三、提案编码

1. 公司已对提案进行编码,详见表一;

2. 本次股东大会已经针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对应的提案编码为100,但该总议案中不包含累积投票提案,累积投票提案需另外填报选举票数;

3. 除总议案以外,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编码按1.00、2.00的格式顺序且不重复地排列;

4.本次股东大会无互斥提案,不含需分类表决的提案,不存在征集事项。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1)凡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卡到本公司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股东及股东委托授权的代理人可采取亲临公司、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股东为QFII的,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截止时间:现场登记时间为2023年5月10日8:30-16:00。异地股东可以通过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邮件、信函或传真须在2023年5月10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4、登记要求:(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需持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方法和流程详见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六、其他事项

1、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持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出席现场会议。

2、会议登记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湖南省醴陵市瓷谷大道旁　邮编:412200

电话:(0731)23053013

传真:(0731)23053013

邮箱:hczqb@hnhlcy.cn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半天,参会者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22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1216

2、投票简称:华瓷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5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企业)出席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无指示,则委托代理人可自行决定对该议案投赞成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数量: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7.00	《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含有多级子议案的提案8和提案9需逐项表决				
8.00	《关于(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8.01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红艳	√			
8.02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玲	√			
8.03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绍军	√			
9.00	《关于确认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并预计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1)			
9.01	醴陵市华彩包装有限公司-采购包装物	√			
9.02	湖南华芝印刷有限公司-采购花纸等	√			
9.03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采购设备	√			
9.04	湖南安迅物流运输有限公司--接受运输服务	√			
9.05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租赁场地及接受物业服务等	√			
9.06	湖南益思华联精瓷有限公司-出租厂房及提供水电气	√			
9.07	醴陵群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租赁场地	√			
9.08	博略投资有限公司-租赁场地	√			
9.09	醴陵玉茶瓷业有限公司-租赁场地、提供水电及接受劳务服务等	√			
9.10	醴陵市均朋运输服务部--接受运输服务	√			
9.11	确认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			

本授权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3: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股东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3年5月10日16:00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8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4月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4月1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君奇先生主持,监事3人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投票表决,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公司总经理所作的《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2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生产经营管理、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所作的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天健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0,847,301.38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98,160,587.78元,合并报表2022年末未分配利润为574,600,318.45元,母公司2022年末未分配利润为347,521,110.41元,以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51,866,7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1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为52,892,007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2022年末对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并对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金融资产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在此基础上对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2022年度需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为20,194,957.71元,明细如下表:

减值类型	资产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单位:元)
信用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31,099.9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85,023.12
资产减值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	13,705,095.4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469,734.84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004.34
合计		20,194,957.71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开展票据池质押融资业务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丰富公司支付手段,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2.5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借款、国际/国内保函、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授信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之日止,并以持有的票据、银行存单、保证金形成的资金池向银行进行质押。本次申请综合授信不需要公司向银行提供额外自然人连带责任担保及不动产抵押担保。

以上授信额度限额内可循环使用,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审核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开展票据池质押融资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并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一)确认醴陵市华彩包装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许君奇、肖文慧、冯建军、张建回避表决。

(二)确认湖南华芝印刷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丁学文回避表决。

(三)确认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许君奇、肖文慧、冯建军、张建回避表决。

(四)确认湖南安迅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

(五) 确认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预计租赁及物业服务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许君奇、肖文慧、冯建军、张建回避表决。

(六) 确认湖南蓝思华联精瓷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预计租赁及销售水电气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票 9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

(七)确认醴陵市群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许君奇、肖文慧、冯建军、张建回避表决。

(八)确认博略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许君奇、肖文慧、冯建军、张建回避表决。

(九)确认醴陵玉茶瓷业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许君奇、肖文慧、冯建军、张建回避表决。

(十)确认醴陵市均朋运输服务部2023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许君奇、肖文慧、冯建军、张建回避表决。

(十一)确认公司2022年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预计关联交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确认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并预计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15)。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已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9、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1)。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票,弃权 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3-010)。

表决结果:同意票 9票,反对票 0票,弃权 0票。

1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授权期限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表决结果:同意票 9票,反对票 0票,弃权 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广东山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股权的议案》

基于公司发展战略,为了积极整合公司核心业务的上下游优势资源,在材料等领域开展投资并购或战略合作,加强服务市场的广度与深度,完善公司的整体布局,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收购广东山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山摩”)20%股权。

根据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所涉及的广东山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华亚正信评报字[2023]第A14-0002号),以2022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广东山摩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4,840.29万元。经双方协商确定,以评估价值为基础,以3,000万元作为本次20%股权转让价格,本次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只需提请董事会审批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有关股权转让协议尚未签署。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后续签署相关协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 9票,反对票 0票,弃权 0票。

13、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9票,反对票 0票,弃权 0票。

1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2023年5月12日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并将如下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确认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并预计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8.《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票,反对票 0票,弃权 0票。

特此公告。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

全体董事签名:

许君奇	肖文慧	丁学文
冯建军	凌庆财	张　建
王红艳	刘绍军	李玲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 4月 15日

证券代码:001216　　证券简称:华瓷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7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于2023年4月15日召开第五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1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8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5月8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湖南省醴陵经济开发区瓷谷大道华瓷股份。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以表格形式逐一列明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7.00	《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含有多级子议案的提案8和提案9需逐项表决	
8.00	《关于(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8.01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红艳	√
8.02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玲	√
8.03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绍军	√
9.00	《关于确认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并预计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1)
9.01	醴陵市华彩包装有限公司-采购包装物	√
9.02	湖南华芝印刷有限公司-采购花纸等	√
9.03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采购设备	√
9.04	湖南安迅物流运输有限公司--接受运输服务	√
9.05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租赁场地及接受物业服务等	√
9.06	湖南益思华联精瓷有限公司-出租厂房及提供水电气	√
9.07	醴陵群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租赁场地	√
9.08	博略投资有限公司-租赁场地	√
9.09	醴陵玉茶瓷业有限公司-租赁场地、提供水电及接受劳务服务等	√
9.10	醴陵市均朋运输服务部--接受运输服务	√
9.11	确认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

(二)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有关说明

上述提案中,提案4、6、7、9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提案9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将向本次股东大会提交2022年度独立董事工作述职报告。

三、提案编码

1. 公司已对提案进行编码,详见表一;